



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

Distr.: General
12 May 2003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消除对妇女歧视委员会

第二十九届会议

2003 年 6 月 30 日至 7 月 18 日

临时议程

1. 会议开幕。
2. 通过议程和安排工作。
3. 主席关于委员会在第二十八届会议至第二十九届会议期间所开展活动的报告。
4. 审议缔约国根据《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第 18 条提交的报告。
5. 《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第 21 条的执行情况。
6. 加快委员会工作的方式方法。
7. 第三十届会议临时议程。
8. 通过委员会第二十九届会议的报告。



说明

项目 1. 会议开幕

秘书长的代表宣布消除对妇女歧视委员会第二十九届会议开幕。

项目 2. 通过议程和安排工作

议事规则第 9 条规定，委员会应于会议开始时通过议程。第 7 条规定，每届会议临时议程应由秘书长按照公约第 17 至第 22 条有关规定与委员会主席协商拟定。

委员会第二十八届会议核可了第二十九届会议临时议程。

文件

临时议程 (CEDAW/C/2003/II/1)

项目 3. 主席关于委员会在第二十八届会议至第二十九届会议期间所开展活动的报告

在这一议程项目下，主席将向委员会扼要介绍上一届会议以来对委员会工作具有影响的活动和事件。

项目 4. 审议缔约国根据《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第 18 条提交的报告

公约第 18 条规定，公约各缔约国应保证就本国执行公约各项规定所通过的立法、司法、行政或其他措施以及在这方面取得的其他进展，向秘书长提交报告，供委员会审议。报告应在公约对本国生效后一年内提交，其后至少每四年并在委员会提出要求时提交。

委员会第二十八届会议考虑到国家报告待审时间最久的缔约国应享有优先权、必须优先审议初次报告以及在审议报告时应兼顾地域及其他因素等标准，决定请八个缔约国提出报告。这八个缔约国已经应允了这项要求。

委员会第二十九届会议将收到下列报告：哥斯达黎加的初次、第二次和第三次合并定期报告和第四次定期报告 (CEDAW/C/CRI/1-3 和 CEDAW/C/CRI/4)；巴西的初次、第二次、第三次、第四次和第五次合并定期报告 (CEDAW/C/BRA/1-5)；摩洛哥的第二次定期报告 (CEDAW/C/MOR/2)；斯洛文尼亚的第二次和第三次定期报告 (CEDAW/C/SVN/2 和 CEDAW/C/SVN/3)；法国的第三次定期报告、第三次和第四次合并定期报告和第五次定期报告 (CEDAW/C/FRA/3、CEDAW/C/FRA/3-4/Corr. 1 和 CEDAW/C/FRA/5)；厄瓜多尔的第四次和第五次定期报告 (CEDAW/C/ECU/4-5)；日本的第四次和第五次定期报告 (CEDAW/C/JPN/4 和 CEDAW/C/JPN/5)；及新西兰的第五次定期报告 (CEDAW/C/NZL/5)。

议事规则第 51 条规定，缔约国的代表应出席委员会审查该国提交报告的会议，并应参加就其报告进行的讨论并回答问题。秘书长已将委员会第二十九届会议拟审议各国报告的暂定日期告知各有关缔约国。

议事规则第 49 条规定，秘书长应在每一届会议上将未收到缔约国根据公约第 18 条要求提交的任何报告的情况通知委员会。秘书长还向委员会提供一份公约缔约国已提交的、但委员会尚未审议的报告清单。因此，委员会第二十九届会议将收到秘书长关于缔约国根据公约第 18 条提交报告情况的报告（CEDAW/C/2003/II/2）。

每届会议召开之前都举行委员会会前工作组会议，编拟与定期报告有关的议题和问题清单，以便在将要审议有关缔约国报告的会议举行之前交给该国的代表。第二十九届会议的会前工作组已于 2003 年 2 月 4 日至 8 日在纽约举行会议。委员会将收到会前工作组的报告以及缔约国对会前工作组拟订的议题和问题清单作出的答复（CEDAW/PSWG/2003/II/CRP.1 和 CEDAW/PSWG/2003/II/CRP.2 和增编）。

文件

哥斯达黎加的初次、第二次和第三次合并定期报告和第四次定期报告（CEDAW/C/CRI/1-3 和 CEDAW/C/CRI/4）

巴西的初次、第二次、第三次、第四次和第五次合并定期报告（CEDAW/C/BRA/1-5）

摩洛哥的第二次定期报告（CEDAW/C/MOR/2）

斯洛文尼亚的第二次和第三次定期报告（CEDAW/C/SVN/2 和 CEDAW/C/SVN/3）

法国的第三次、第三和第四次合并定期报告和第五次定期报告（CEDAW/C/FRA/3、CEDAW/C/FRA/3-4/Corr.1 和 CEDAW/C/FRA/5）

厄瓜多尔的第四次和第五次定期报告（CEDAW/C/ECU/4-5）

日本的第四次和第五次定期报告（CEDAW/C/JPN/4 和 CEDAW/C/JPN/5）

新西兰的第五次定期报告（CEDAW/C/NZL/5）

会前工作组的报告（CEDAW/PSWG/2003/II/CRP.1 和 Add.1（厄瓜多尔）、Add.2（法国）、Add.3（日本）、Add.4（摩洛哥）、Add.5（新西兰）和 Add.6（斯洛文尼亚））

对议题清单的答复（CEDAW/PSWG/2003/II/CRP.2 和 Add.1（厄瓜多尔）、Add.2（法国）、Add.3（日本）、Add.4（摩洛哥）、Add.5（新西兰）和 Add.6（斯洛文尼亚））

项目 5. 《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第 21 条的执行情况

公约第 21 条规定，委员会可根据对收到的缔约国报告和资料进行审查的结果，提出意见和一般性建议。该条还规定，这些意见和一般性建议应连同缔约国可能提出的评论载入委员会的报告。

在这一议程项目下，委员会为各专门机构和联合国其他机关的专家提供机会，使其能向委员会全体会议提供与公约具体条款有关或与审议中的议题有关的资料，供提出一般性建议和意见之用。

公约第 22 条还规定，各专门机构有权派代表出席对其活动范围内的公约各项规定执行情况进行的审议。委员会可邀请各专门机构就那些领域的公约执行情况提出报告。委员会第二十九届会议将收到秘书长关于各专门机构就此问题提出的报告的一份说明（CEDAW/C/2003/II/3 和增编）。

文件

秘书长的说明，论述了各专门机构就在其活动范围内的各个领域执行公约情况所提交的报告（CEDAW/C/2003/II/3）

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的报告（CEDAW/C/2003/II/3/Add. 1）

世界卫生组织的报告（CEDAW/C/2003/II/3/Add. 2）

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的报告（CEDAW/C/2003/II/3/Add. 3）

国际劳工组织的报告（CEDAW/C/2002/II/3/Add. 4）

项目 6. 加快委员会工作的方式方法

秘书处每届会议都编写一份关于改进委员会工作的方式方法的报告，作为会前文件，其中载有秘书处提供的资料、委员会成员提出的评论意见或人权领域其他方面事态发展的资料（CEDAW/C/2003/II/4）。

在这一议程项目下，委员会还将审议任择议定书工作组的报告（CEDAW/C/2003/II/WP. 5）。

文件

秘书处关于改进委员会工作的方式方法的报告（CEDAW/C/2003/II/4）

关于公约有关特别临时措施的第 4.1 条的一般性建议草案案文（CEDAW/C/2003/II/WP. 1）

背景文件，其中根据委员会的结论意见，分析了与公约第 6 条和委员会在卖淫和贩运方面的法理学有关的准备工作材料（CEDAW/C/2003/II/WP. 2）

背景文件，汇编了以下方面的资料：其他条约机构在与歧视和人权享受有关的“性的取向”方面的法理学（CEDAW/C/2003/II/WP.3）

背景文件，汇编了不提交报告、其中包括长期、中期和短期不提交报告国家的简况，以便于委员会分析不交报告的根本原因（CEDAW/C/2003/II/WP.4）

任择议定书工作组的报告（CEDAW/C/2003/II/WP.5）

项目 7. 第二十九届会议临时议程

每一届会议结束前核可委员会下一届会议的临时议程草案。

文件

委员会第三十届会议临时议程草案

项目 8. 通过委员会第二十九届会议的报告

附件

拟议的工作安排

日期/时间	议程项目	文件/方案
2003 年 6 月 30 日星期一		
第 609 次会议		
上午 10 时	项目 1	会议开幕
	项目 2	通过议程和安排工作
	项目 3	主席关于委员会在第二十八届会议至第二十九届会议期间所开展活动的报告
	项目 5	《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第 21 条的执行情况：介绍性发言
	项目 6	加快委员会工作的方式方法：介绍性发言
上午 11 时 30 分至下午 1 时 (非公开会议)		同联合国各机关和专门机构的非正式会议
下午 3 时至 4 时		同非政府组织的非正式会议
下午 4 时至 6 时 (非公开会议)	项目 5 和 6	全体工作组
2003 年 7 月 1 日星期二		
第 610 次会议		
		审议缔约国根据《公约》第 18 条提交的报告
上午 10 时至 10 时 30 分 (非公开会议)	项目 4 (续)	巴西的初次、第二次、第三次、第四次和第五次合并定期报告 (CEDAW/C/BRA/1-5)
上午 10 时 30 分至 11 时 15 分		缔约国代表的介绍
上午 11 时 15 分至下午 1 时		专家提问

日期/时间	议程项目	文件/方案
第 611 次会议		
下午 3 时至 5 时	项目 4 (续)	巴西 (续)
下午 5 时至 6 时 (非公开会议)	项目 5 和 6 (续)	全体工作组
2003 年 7 月 2 日星期三		
第 612 次会议		
上午 10 时至 10 时 30 分 (非公开会议)	项目 4 (续)	哥斯达黎加的初次、第二次和第三次合并定期报告和第四次定期报告 (CEDAW/C/CRI/1-3 和 CEDAW/C/CRI/4)
上午 10 时 30 分至 11 时 15 分		缔约国代表的介绍
上午 11 时 15 分至下午 1 时		专家提问
第 613 次会议		
下午 3 时至 5 时	项目 4 (续)	哥斯达黎加 (续)
下午 5 时至 6 时 (非公开会议)	项目 5 和 6 (续)	全体工作组
2003 年 7 月 3 日星期四		
第 614 次会议		
上午 10 时至 10 时 30 分	项目 4 (续)	法国的第三次、第三和第四次合并定期报告和第五次定期报告 (CEDAW/C/FRA/3、CEDAW/C/FRA/3-4/Corr. 1 和 CEDAW/C/FRA/5)
		缔约国代表的介绍
上午 10 时 30 分至下午 1 时		专家提问和同委员会对话

日期/时间	议程项目	文件/方案
第 615 次会议		
下午 3 时至 5 时	项目 4(续)	法国 (续)
下午 5 时至 6 时 (非公开会议)	项目 5 和 6(续)	全体工作组
2003 年 7 月 4 日星期五 – 假日		
2003 年 7 月 7 日星期一		
上午 9 时至下午 1 时 (非公开会议)		全体工作组：讨论关于公约第 4.1 条的一般性建议
下午 3 时至 5 时 (非公开会议)		关于公约第 4.1 条的讨论 (续)
下午 5 时至 6 时		同非政府组织的非正式会议
2003 年 7 月 8 日星期二		
第 616 次会议		
上午 10 时至 10 时 30 分	项目 4(续)	日本的第四次和第五次定期报告 (CEDAW/C/JPN/4 和 CEDAW/C/JPN/5) 缔约国代表的介绍
上午 10 时 30 分至下午 1 时		专家提问和同委员会对话
第 617 次会议		
下午 3 时至 5 时	项目 4(续)	日本 (续)
下午 5 时至 6 时 (非公开会议)	项目 5 和 6(续)	全体工作组
2003 年 7 月 9 日星期三		
第 618 次会议		
上午 10 时至 12 时	项目 4 (续)	答复 (哥斯达黎加)

日期/时间	议程项目	文件/方案
上午 12 时至下午 1 时 (非 公开会议)		全体工作组
第 619 次会议		
下午 3 时至 5 时	项目 4(续)	答复 (巴西)
下午 5 时至 6 时 (非公开 会议)	项目 5 和 6(续)	全体工作组
2003 年 7 月 10 日星期四		
第 620 次会议		
上午 10 时至 10 时 30 分 (非公开会议)	项目 4(续)	斯洛文尼亚的第二次和第三次定期报告 (CEDAW/C/SVN/2 和 CEDAW/C/SVN/3) 缔约国代表的介绍
上午 10 时 30 分至下午 1 时		专家提问和同委员会对话
第 621 次会议		
下午 3 时至 5 时	项目 4(续)	斯洛文尼亚 (续)
下午 5 时至 6 时 (非公开 会议)		全体工作组
2003 年 7 月 11 日星期五		
第 622 次会议		
上午 10 时至 10 时 30 分	项目 4(续)	厄瓜多尔的第四次和第五次定期报告 (CEDAW/C/ECU/4-5) 缔约国代表的介绍
上午 10 时 30 分至下午 1 时		专家提问和同委员会对话

日期/时间	议程项目	文件/方案
第 623 次会议		
下午 3 时至 5 时	项目 4(续)	厄瓜多尔 (续)
下午 5 时至 6 时 (非公开会议)	项目 5 和 6(续)	全体工作组
2003 年 7 月 14 日星期一		
第 624 次会议		
上午 10 时至 10 时 30 分	项目 4(续)	新西兰的第五次定期报告 (CEDAW/C/NZL/5) 缔约国代表的介绍
上午 10 时 30 分至下午 1 时		专家提问和同委员会对话
第 625 次会议		
下午 3 时至 5 时	项目 4(续)	新西兰 (续)
下午 5 时至 6 时 (非公开会议)	项目 5 和 6(续)	全体工作组
2003 年 7 月 15 日星期二		
第 626 次会议		
上午 10 时至 10 时 30 分	项目 4(续)	摩洛哥的第二次定期报告 (CEDAW/C/MOR/2) 缔约国代表的介绍
上午 10 时 30 分至下午 1 时		专家提问和同委员会对话
第 627 次会议		
下午 3 时至 5 时	项目 4(续)	摩洛哥 (续)
下午 5 时至 6 时 (非公开会议)	项目 5 和 6(续)	全体工作组

日期/时间	议程项目	文件/方案
2003 年 7 月 16 日星期三		
上午 10 时至下午 1 时(非 公开会议)	项目 4(续)	全体工作组
下午 3 时至 5 时(非公开 会议)	项目 4(续)	全体工作组同未按公约规定提交报告已有五年以上时间的缔约国举行会议
下午 5 时至 6 时(非公开 会议)	项目 5 和 6(续)	全体工作组
2003 年 7 月 17 日星期四		
上午 10 时至下午 1 时(非 公开会议)	项目 4(续)	全体工作组
下午 3 时至 6 时(非公开 会议)	项目 4(续)	全体工作组
2003 年 7 月 18 日星期五		
上午 10 时至下午 1 时(非 公开会议)	项目 4(续)	全体工作组
第 628 次会议		
下午 3 时至 6 时	项目 5 和 6(续)	通过第一和第二工作组的报告
	项目 7	第三十届会议临时议程
	项目 8	通过委员会第二十九届会议的报告